

证券代码：837671

证券简称：元枫管道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停牌事项变更公告（增加）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次停牌事项变更情形为 停牌事项发生变化 增加停牌事项
 减少停牌事项

一、变更前停牌事项概述

（一）当前停牌事项类别

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

-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
-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 精选层公司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直接申请股票上市
- 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
-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 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
-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

存在强制停牌事项，强制停牌的事项内容属于应当申请停牌事项。

因公司存在上述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本公司股票自2021年5月6日起被实施停牌。

（二）当前停牌事项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

二、停牌事项变更情况

（一）增加的停牌事项类别

增加的停牌事项类别为：

-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
-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 精选层公司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直接申请股票上市
- 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
-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的具体内容是：

- 向全国股转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
- 未及时披露异常波动公告
- 未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步披露公告
- 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后未能按期实施且未于 R-1 日披露延期公告
- 其他，具体内容为：主办券商与元枫管道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自 2021 年 5 月 31 日起解除。

（二）增加的停牌事项情况说明

因公司累计四年未按持续督导协议约定支付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主办券商”）督导费用，且安信证券已履行书面催告程序，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20]897号）（以下简称“《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安信证券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单方解除与元枫管道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备案文件。

全国股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完成对安信证券单方解除与元枫管道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申请进行备案确认，出具无异议函。安信证券与元枫管道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自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生效之日即 2021 年 5 月 31 日起解

除。

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本次停牌事项变更自 2021 年 6 月 1 日起生效。

本公司后续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全国股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向安信证券出具的无异议函

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31 日